

彰化縣東芳國小 109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劃

壹、依據：

-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
- 二、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
- 三、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
- 四、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

貳、目標：

藉由系統性的規劃，舉辦各式講習及活動，加強本校教職員工生對於性別平等的觀念；並期透過各項硬體設施的建立、各處室的分工及性平觀念融入各課程，循序漸進融入生活之中，以建構性別平權的校園風氣，達成性別友善之目標。以下就實施目標臚列如下：

- 一、建構和諧關懷的校園情境，營造平等尊重的友善校園。
- 二、建立多元開放的校園環境，營造和諧互助的學校氣氛。
- 三、規劃性別友善的環境設施，奠定安全溫馨的校園環境。
- 四、發展開放便利的資源網路，創造普世價值的優質校園。

參、組織：

- 一、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本委員會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九條之規定，學校之性別平等委員會，置委員 15 人，採無給職任期制，其中女性委員應占委員總數 2 分之 1 以上，本校設置女委 9 人、男委 6 人，教師代表 12 人、職工代表 1 人、家長代表（兼教師）2 人。
- 二、性別平等委員會每學期應至少開會一次，並應由專人處理有關業務；其組織、會議及其他相關事項，由學校訂定之。
- 三、本委員會由校長擔任主席並主持會議，學務主任為執行秘書，並擔任本委員會對外統一發言人。
- 四、本委員會名單詳見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一覽表」。

肆、辦理項目：

辦理項目	執行情形	辦理單位
一、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之設置與運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視需要修訂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並公告周知。 2. 遴聘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並公告周知。 3.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 4. 視需要修訂本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獎勵辦法。 5. 獎勵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績優人員。 	性平會
二、性別平等教育年度計畫之訂定與執行	1. 擬訂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並公告周知。	性平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年結束將性別平等教育辦理情形公告周知。 2. 協調整合校內各單位共同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各處室
三、性別平等自我檢視	1. 檢視本校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組成是否符合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	人事室
	1. 檢視本校性別統計資料結果是否符合機會平等原則。	各處室

	<p>檢視本校各項活動(例如社團、比賽或競技)是否有性別之差別待遇，若有則修正之。</p> <p>2. 檢視本校之招生、就學許可、教學、活動、評量、獎懲、福利及服務等是否有性別或性傾向之差別待遇，若有則修正之；但性質僅適合特定性別者，不在此限。</p>	各處室
	1. 檢視輔導措施有無性別歧視。	學務處 輔導室
四、課程與教學	<p>1. 視需要修訂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並公告周知</p> <p>2.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含性侵害防治教育、情感教育、性教育、同志教育等課程)。</p>	教務處
	1. 蒐購性別平等教育相關之教學資源，含校園性平事件之防治與救濟等。	圖書室
五、性別平等教育	<p>1. 針對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負責校園性平事件處置之相關人員以及教職員工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研習或宣導，或薦派參加校外性別平等教育研習活動。</p> <p>2. 鼓勵教職員工參與主管機關辦理之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p> <p>3. 針對學生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專題演講、防治宣導。</p>	學務處 性平會 輔導室
六、校園安全空間	<p>1. 定期舉行性別校園空間安全檢視說明會，公告檢視成果、並作成紀錄。</p> <p>2. 定期檢視校園整體安全，繪製並更新校園危險地圖，改善校園空間安全，改進硬體設施現況，以維護人身安全，而提升校園安全。</p>	總務處
七、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之防治與處理	1. 視需要修訂本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並公告周知。	性平會
	1. 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所規範事項納入教職員工聘約及學生手冊。	人事室 學務處
	<p>1. 設立校園性平事件受理管道，公告受理申請或檢舉之單位、電話、電子信箱。</p> <p>2. 校園性平事件收件單位於收件後三日內，將案件交付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處理。</p> <p>3. 建立名單，提供校園性平事件處置過程所需之調查專業人力及輔導人員支援。</p> <p>4. 建立業務編組，提供校園性平事件處置過程所需之行政人力支援。</p> <p>5. 編列校園性平事件調查處理所需之經費。</p> <p>6. 建立校園性平事件及加害人之檔案資料。</p>	性平會
	1. 設立性平事件申復管道，包括受理申復之單位、電話、電子信箱。	性平會

八、性別弱勢學生輔導	1. 視需要修訂性別處境不利學生輔導及處理要點，並公告周知。 2. 視需要修訂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要點，並公告周知。 3. 針對因性別或性傾向而處於不利處境之學生或弱勢性別族群提供協助與服務，以改善其處境。	輔導室
------------	--	-----

伍、工作職掌：

一、課程與教學組（教務處）：

1. 發展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教材及評量；教材之編寫、審查及選用，應符合性別平等教育原則。
2. 規劃性別平等教育（含性侵害防治、家庭暴力防治、情感教育、同志教育等）融入各科教學，列入課程計畫，並且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與活動至少四小時。
3. 協助處理與性別平等教育法有關案件之學生當事人學籍、課程、成績及有關人員課務。
4. 安排性平事件當事人接受性別平等教育課程相關事宜。
5. 其他有關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事務。
6. 實習教師之培訓、管理與性平宣導、教育與研習。

二、防治組（學務處）：

1. 班、週會暨節慶相關性平防治活動之規劃與設計。
2. 推動有關性別平等教育行政與防治之業務。
3. 涉及有關性平事件之通報、受理、協調與聯繫。
4. 社團老師之選聘、管理和性平教育宣導。
5. 建立加害人檔案資料，並負責於加害人轉至其他學校就讀之通報事宜。
6. 受理教職員工性別事件之申訴與處理相關行政事宜。

三、環境與資源組（總務處）：

1. 建立安全及性別平等之環境。
2. 辦理校園安全空間檢視說明會，公告檢視成果，並作成紀錄。
3. 繪製並更新校園危險地圖，改善校園空間安全。
4. 其他有關性別平等教育之環境與資源業務。
5. 固定或定期執行學校事務人員如：工友、幹事、臨時約聘雇人員等之管理與性平宣導。

四、諮商與輔導組（輔導室）：

1. 實施性別平等教育防治相關之活動。
2. 校園性別事件雙方當事人、家庭暴力等個案輔導。
3. 提供性別平等之當事人、家長、證人之心理諮商、諮詢、轉介相關資源及追蹤輔導等服務。
4. 提供懷孕學生諮商輔導、家長諮詢及社會資源之協助。
5. 其他有關性別平等教育案件之輔導事宜。
6. 購置性別平等教育圖書、刊物，供親師生借閱賞析。
7.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讀書會、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圖書與刊物閱讀活動，潛移默化學生性平價值觀。

五、人事行政組（人事室）：

1. 將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納入教師聘約。
2. 規劃並推動校內性別主流化，建構教職員性別平等意識。

3. 辦理教職員工性別平等教育研習或相關進修活動。(人事室統籌，各處室協辦)

4. 檢視並統計教職員參與性別平等教育情形，建構教職員性別平等規範。

六、會計組（會計室）：

1. 編列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專案預算。

陸、依規定編列相關經費預算，詳如經費概算表。

柒、本計畫經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討論通過，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林永承 輔導主任：胡美梨 教務主任：黃子驥 人事主任：陳鴻文 校長：鄭玟玟

總務主任：蕭玉娟 學務主任：詹明融 會計主任：林妤珊